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有色金属行业标准

YS/T 568.4—2008
代替 YS/T 568.4—2006

氧化锆、氧化铪化学分析方法 铝量的测定 铬天青 S-氯化十四烷基吡啶分光光度法

Chemical analysis methods for zirconium oxide and hafnium oxide
—Determination of aluminium content
—Chronic azurol-S-tetradrcylpyridine chloride spectrophotometric method

2008-03-12 发布

2008-09-01 实施

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发布

前　　言

YS/T 568《氧化锆、氧化铪化学分析方法》共分为 11 个部分：

- 第 1 部分：氧化锆和氧化铪含量的测定 苦杏仁酸重量法；
- 第 2 部分：铁量的测定 碘基水杨酸分光光度法；
- 第 3 部分：硅量的测定 铜蓝分光光度法；
- 第 4 部分：铝量的测定 铬天青 S-氯化十四烷基吡啶分光光度法；
- 第 5 部分：钠量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光谱法；
- 第 6 部分：钛量的测定 二安替吡啉甲烷分光光度法；
- 第 7 部分：磷量的测定 锰盐-抗坏血酸-磷钼蓝分光光度法；
- 第 8 部分：氧化锆中铝、钙、镁、锰、钠、镍、铁、钛、锌、钼、钒、铪量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；
- 第 9 部分：氧化铪中铝、钙、镁、锰、钠、镍、铁、钛、锌、钼、钒、锆量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；
- 第 10 部分：锰量的测定 高碘酸钾分光光度法；
- 第 11 部分：镍量的测定 α -联呋喃甲酰二肟分光光度法。

本部分为第 4 部分。

本部分代替 YS/T 568.3—2006《氧化锆、氧化铪中铝量的测定》(原 GB/T 2590.10—1981)。

本部分与 YS/T 568.3—2006 相比主要变化如下：

- 增加了“7.1 重复性”条款；
- 增加了“8 质量保证与控制”条款。

本部分由全国有色金属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提出并归口。

本部分由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、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标准计量质量研究所负责起草。

本部分由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起草。

本部分主要起草人：刘英、李满芝、臧慕文。

本部分所代替标准的历次版本发布情况为：

——GB/T 2590.4—1981、YS/T 568.3—2006。